

传统节日与当代社会

萧放 主持

刘魁立 萧放 张勃 刘晓峰 周星

[中图分类号] K892.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7214(2005)03-0001-13

主持人 :在全球化、现代化的浪潮中 ,中国正自觉或不自觉地进入世界格局之中 ,中国社会正经历着重大的历史变迁 ,民族传统文化传统经受着前所未有的洗礼与考验。作为民族文化重要载体的传统节日 ,它的命运也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传统节日是否适应当代社会生活 ,信息社会是否需要农业社会形成的节日传统 ,民间节日是否一定要进入官方假日体系 ,民族节日是否具有世界意义等 ,都是值得讨论的话题。为了让这些既具有理论性、又有着现实意义的前沿话题得到较为深入的研讨 ,并将研讨的内容传达给社会 ,受《民间文化论坛》编辑部的委托 ,我约请了几位一向关注中国传统节日研究方面的同仁 ,其中有我们的前辈学者 ,也有年轻的同道 ,从各自的角度发表了自己对传统节日的看法。其中 ,刘魁立先生作为中国民俗学会的理事长 ,他的笔谈是针对当前社会上有人提出以立春替代传统春节(大年)的观点的文化思考 ,认为春节是一个重大的民族节日 ,是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 ,它负载着厚重的民族文化内涵 ,它是否变化要靠民众自己决定 ,不能用所谓“科学定日”来解决 ,用“科学”解决文化问题 ,是一种科学主义的表现 ,它不能真正解决节日文化问

题 ,只能造成对节日文化的伤害 ,张勃对传统节日复兴过程中政府的职责进行了古今相比较的议论 ,认为我们应该强调政府干预的社会功效 ;刘晓峰则从中国传统节日的世界意义上进行了讨论 ,认为中国传统节日在东亚具有广泛影响 ,在现实社会随着华人的脚步 ,中国传统节日也要扩展到世界主要地区 ,成为世界多元文化的重要成分 ;周星将当代中国节日分成“传统节庆体系”、“国家或政府主导的节庆体系”和“外来嵌入的节庆”三大“板块” ,具体分析了三大板块动态关系 ,认为三者关系的变化可以看做是中国文化整体格局之动态趋势的“晴雨表”。

文化内涵——传统节日的灵魂

刘魁立

有人建议将春节改在立春 ,我以为完全不妥。从学理的角度看 ,用平和的语词说 ,是片面的、不科学的 ;从实际操作的角度看 (因为据说这一建议还要寻求立法支持) ,由于它违背规律 ,违逆人心 ,而且有前车之鉴 ,

[收稿日期] 2005 - 04 - 15

[作者简介] 刘魁立(1934-) ,男 ,河北人 ,文学博士。中国民俗学会理事长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北京师范大学兼职教授。北京 ,100875。

萧放(1960-) ,男 ,湖北英山人 ,法学博士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教授。北京 ,100875。

张勃(1972-) ,女 ,山东定陶人 ,山东师范大学历史文化与社会发展学院讲师 ,山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2004 级博士生。济南 ,250010。

刘晓峰(1962-) ,男 ,吉林市人 ,文学博士 ,清华大学历史系副教授。北京 ,100084。

周星(1957-) ,男 ,陕西丹凤人 ,日本爱知大学国际交流学部、国际中国学研究中心教授。日本 ,441-8522。

所以我断定是难以实现和绝不可能奏效的。

建议改期的主要依据之一是说“春节时间游移不定”(详见《论我国历法改革的现实任务》,载2001年12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1卷第4期第1~5页)。

被改名为“春节”的旧历年,相对于在我国成为法定时间制度仅仅几十年的公历(在很长时间里被人们称为“西历”)来说,确实是游移不定的;然而,对于依据月相盈亏变化确定“月”之长度、又照顾到寒暑往来通过设置闰年的办法、大体依据回归年确定“年”之长度、而且在我国通行非止千年的阴阳合历来说,毫无“游移不定”可言。如果以月相作为依据看公历的一月一日,它必定也是“游移不定”的。从这一角度出发,公历的所谓“月”,在包括汉语在内的诸多语言中都是名实不符的。站在地球上,看太阳,以为自己不动,说太阳在游走:早晨从东方升起,晚上于西方落下。如今,世界几乎所有民族的语言都还延用地球视角所得的立论来表述这一现象,说“日出”、“日落”,约定俗成,谁也不会叫人好笑地说“地球自转使我们又重新看见了太阳”,或者说“地球自身挡住了居住在地球某处的人们的视线于是看不见太阳了”。我们许多民族传统节日的设立也都有其特定的视角。

传统节日作为某一民族、某一国家时间制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一方面具有外在的、也是客观的物理性能,例如中华民族的清明节,以及根据月之望朔确定的仲秋节、除夕和“大年初一”等等;但另一方面,而且是更为重要的方面,还具有某一特定群体、特定民族、特定国家所赋予的价值内涵。节日是这一民族或国家的广大民众的精神文化的重要表现形式。所谓“春节科学定日”的建议,在我看来更多地是考虑节日作为时间的物理性能,而文化内涵却是节日的灵魂、节日的本质所在。当然,从发生学的角度看,或许某一节日的时间确定,可能有其物理的依据,但随着时间推移,节日的物理性能的发挥和节日的文化内涵的展现会彼此消长,在多数情况下,是文化内涵越来越丰富、越来越被人们所重视。

自从“新年”、“元旦”等词被法定让位给阳历的一月一日、致使旧历的“年”失名之后,“春节”这一未必不好的新词渐次深入民口,成为人们不得不用了的定式。然而,在屈尊改名达八十余载之后,时至今日,它仍然是“年”!每当说到“过年”的时候,人们首先想到的仍然是旧历腊月以及随后到来的新的一年的正月的那一段时间。旧历的年仍然在人们的心目中保持着它原有的神

圣和辉煌的尊严。

每当过年时节,我们要请神,请诸多的神,请诸神降临人间。要祭祖,祭三代宗亲。此时此刻,天神地祇、列祖列宗来到人间,天地人沟通汇集、协调合作,共同对付邪祟,共同维护人间的幸福安康,共同营造美好的未来,这些成为节庆活动的信仰层面的最重要的内容。当然,随着历史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这些内容及其表现形式也在不断地发展和变化。在旧历年的节庆期间,人们修好世间的人事关系,创造家庭和谐,巩固亲族团结,凝聚群体,增强文化认同、民族认同、国家认同。所有年节庆祝活动都具有非常重要的社会意义。节庆活动是民族情感的黏合剂,是国家认同的标识,而且在群体道德的培养方面具有深层的作用,是人文教化的极好时机,也是优秀品格提升的极好时机。“一元复始,万象更新”,这是人们总结和清理过去时段的契机,是规划和期盼未来时段的关口。人们把它作为新的奋斗的起点,它是个人的、家庭的、群体的、乃至民族的以及整个国家的生活节律的一个新的转折点。通过诸多节庆活动,人们充分展示自己多方面的才华,有最出色的、最集中的审美表现。一切美术的、音乐的、舞蹈的、演艺的、工艺的,各种审美表现在这个时候都得以淋漓尽致地展示。通过这些审美表现,人们也在展示自己的心灵,展示自己的优秀的传统。年节是民族文化的荟萃,是民族灵魂的外现,是一个具有丰富情感和无限魅力的说不尽的主题。

中国人对月亮具有特殊的情感,把月球这个天体看成是与人间世界雷同的一个所在。那里有巍峨的建筑——广寒宫,那里有神圣的植物——砍不倒的桂树,那里有可爱的动物——捣药的白兔,那里有从人间飞到天上、升格为神的嫦娥、吴刚,那里是人间的缩影,人间的美化。对于这样一个天体,我们一往情深,月亮成为我们象征体系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对象。我们依据这一象征,纪念和庆祝着一系列重要节日,月望的元宵节、中秋节,月半弦的七夕和腊月廿三,月朔的除夕和大年初一,等等等等。我们的这一节日体系,已经化为我们民族文化灵魂的一部分,也成为我们民俗传统根基的一部分。“每逢佳节倍思亲”,不思亲,没有亲,六亲不认,民族将何在?国家将何在?民族性,是节日的本质品格之一。

把春节确定在立春的建议,似乎仅仅是将时间移位,既不涉及它的文化内涵、也不影响它的民族性格;然而,我们看到,建议的着眼点仍旧在于要把它固定在现行阳历的二月四日或五日,而并非要强调二十四节

气的可贵和可亲。二十四节气并非是现行阳历体系中的节日系列,必须看到它是我们传统的阴阳合历中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且并不是二十四节气中的每一个节气都成为了我们民族节日体系中的组成部分。当我们把在同一体系中的某个节日合并到另一节日的时候,例如把所谓“春节”的旧历年抛弃,放到立春去过,也就把两个节日都毁了,旧历年的诸多传统仪式和内容也就会随之被抛弃了,剩下来的“节日”,或者说被“有识之士”创造的、新的、人为的节日,将会是一个“四不像”,既非立春,也非旧历的年。更何况,节日的确定也是传统使然,并不是可以随着个人的意志摆布的。

历法作为时间计算制度,是为了方便和协调一国乃至世界各国所有民众的实际生活和工作,其在人类历史过程中的变化和进步也是为了这一目的。民族节日体系的形成虽然在一定阶段有时间计算的考量,但在更大程度上是为了文化内涵的展示,为了民族情感的寄托。前者是为了满足人们的实际需求,是属于实践论的范畴;而后者主要是群体情感的展现,是属于价值论的范畴。二者既不能相互混淆,也不能彼此替代。用机械的时间观念、片面的时间观念、惟我独尊的时间观念,来更改传统的民族节日,看来似乎是科学的(这“科学”二字,并非是我强加给建议者的,因为建议本身的定名是“春节科学定日”)。然而,我认为,那仅仅是挂着科学名字的科学主义的表现。不全面考虑节日的民族性格,不全面考虑节日的历史传统,不全面考虑节日的价值层面和文化内涵,来讨论民族传统节日问题,是脱离实际的,是行不通的。民国时期的由于废止旧历而查禁过旧历年的做法,在我看来是“欧洲文化中心论”、“欧洲文化惟一论”在历法问题上的表现;文革期间的旧历年不许放假说是为了扫除“四旧”,岂不知以耶稣基督诞生之年为始的所谓公历的纪元,归根到底也还是脱不掉和“洋四旧”的干系。旧历年的确定无论如何总还是有自然天象的依据,而公元纪年则完全是依据一种宗教信仰确定的。类似种种漠视传统、违逆传统、否定传统的做法,都未奏效,就是前车之鉴。仅仅片面地以春节对现行的阳历游移不定,就要把它“科学地”定在名为立春的阳历的某一天,即使假定通过立法在形式上得以实现,预计也一定不会有好结果。

如果我们自己的传统文化用这样的尺度去衡量,说成是不科学的,那么将来会随之要改造或者要否定涉及我们民族情感的多少宝贵而有益的优良成分啊!假设“春节科学定日”的建议经过立法推行全国,且不说会影响到港澳台地区,影响到民族的团结、国家的

认同,且不说会影响到中国周边的诸多国家和民族的传统,就以我们自身而论,其他许多少数民族将如何过年?例如藏历年将如何过法?假设这一“科学定日”成为现实,我们必将“科学地”丧失掉除夕,丧失掉腊月的诸多活动,丧失掉过年的诸多活动,丧失掉元宵节。从某种意义上,也会连带地丧失掉整个腊月 and 正月,以至于影响到端午、中秋和重阳。牵一发而全身动,不严肃、不适当、不谨慎地更移、改造“过年”,将会严重地影响甚至破坏我们整个的民族节日体系,它的后果将真的是一场“文化”大革命。

还是让我们眼睛向下,以自己的才智和勤奋工作,来维护广大民众的精神利益和情感需求,为构建和谐社会充分发挥节日的文化功能和价值认同功能,继承和弘扬民族文化优良传统,使中华民族为人类文化多样性发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节日传统与社会和谐

萧放

近来党中央与政府倡导构建和谐社会。和谐社会的建立,除了保证公平、公正等社会正义,化解社会矛盾,以及政令畅通、上下同心以外,精神文明建设十分必要。精神思想与文化心理的和谐是社会和谐的根本保证。在当代中国要调动民众的精神力量,就不能忽视我们几千年形成的文化传统,而民族节日文化传统是民众最直接感知、最易于产生文化能量的文化传统,它是构建当代和谐社会的重要精神动力。

传统节日是人们加于日常时间生活之上的一种人文符记,由此实现了时间阶段切分。但这种时间的划分,又不仅仅是由人们的主观的时间观念,或者如胡塞尔所说的由“内在时间意识”来决定。它是自然时间(季节时间)过程与人文时间意识的有机结合。岁时节日是人们认识、处理自然时间过程与人事活动协调的时机。岁时节日随着历史社会的阶段变化,不断地调整着自己的文化主题。在早期社会它主要表现为人对自然的时间顺应,以及对神灵的祭祀。这时人们对自然的认识是戴着神秘的眼镜的,是神化了的自然,所以人们是在顺应神灵意志的形式下顺应自然。所谓循时而动,遵循的就是神秘的天时,是自然性与宗教性的时间表达。后来,随着人们主体意识的增强,社会力量的强大,人们更强调国家与社会在人们生活中的影响与地位,岁时节日对自然时间日渐淡漠,季节性祭献的时间仪式也

逐渐世俗化为家庭或社会的聚会庆祝活动,岁时节日主要成了社会性与政治性的时间表达。

岁时节日的这种演变从人本的角度看,无疑是巨大的历史进步,是文化演进与社会生活调整的积极结果。但换一个方向思考,从自然时序的角度,考虑人们的社会生活安排,同样符合人的本性。只要我们脱去神秘的信仰意识,将天时回归到自然季节流转的本质属性上,我们就会从早期社会的时间意识上升出适应真正人性需要的时间观念,从而建立一套新的时间生活体系,以服务当代人们生活的需要。在有着强大文化传统的中国,这种新的节日生活体系的建立,当然离不开传统节日民俗,它只能是在传统节日生活基础上的继承与发展。

在全球化与信息化社会浪潮全面冲击之下,中国被裹挟进入现代世界秩序之中。在全面变革的当代社会,古今中西各种文化因素错综复杂,在节俗文化上,同样有着多样化的表现。传统节日、新型政治文化节日、外来节日在当代节日习俗中都有各自的文化优势与社会影响。因此,如何看待传统节日与节日传统是我们必须着重思考的问题。

首先,从民族心理、民族文化保存以及人类文化多元发展的角度看,我们需要以积极的态度评估传统节日的民族文化价值。全球化与民族化是一个互动的过程,人们在彼此的接触交流中越来越欣赏对方的文化,即费孝通先生所说的“美人之美,美美与共”,才是人类文化的正途。传统的节日文化正是这样一个交流展示民族文化的重要平台,它是中华民族文化身份标记之一。我们无疑应该从保持文化的多样性,保护人类文化遗产,传承人类文明的高度认识我们传统节日的价值。

其次,我们传承与保护传统节日文化的时候,需要用理性的眼光去辨析传统节日的意义、内涵,从而提炼出节日传统中的要素。传统是既有的文化模式的传袭。传统二字,从语义上看,是动态的抽象,传者,延续,统者,头绪,人们将复杂的事物理出一种头绪,也就是说抽象出一种能够概括与说明具体事物的认知模式。更明确地说它是指任在历史过程中形成的一种特定的精神信仰与价值观念,以及行事的习惯模式。希尔斯进一步说:传统是在文化发展中由社会集体记忆的“既有的解决各种人类问题的文化途径”(《论传统》中译本序,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中国是一个悠久的文明古国,在长期的农业社会生活形成的精神文化传统是天人合一、人与自然的和谐。有人说“和合”是中国的文化传统。这里就不仅是天人的和谐,还有一个人事的和谐,

“礼之用,和为贵,先王之道斯为美”(《论语·学而》)。我们用这种思想来解决各种文化问题,在传统社会被证明是有效的。节日传统正是在这样一个文化大传统中形成的小传统,是从传统节日文化中凝炼出来的精神要素,节日传统具有超越地域、阶层、时代的意义。节日传统具体说来有如下几个层面:

一、反映节日物质生活层面的传统。如衣食住行的生活消费传统,其中节日饮食传统尤其鲜明。众所共知,中国的节日大多有一种特定的节日食品:从正月初一的饺子开始,我们的节日就一路吃过来,正月十五的元宵,二月二的龙鳞饼,三月三的荠菜煮鸡蛋,寒食、清明的清明团子,四月浴佛节的缘豆,五月端午节的粽子、七月七的巧果,八月中秋的月饼,九月重阳的重阳糕,腊月八日的腊八粥,年三十的团年饭。人们在节日中注重饮食生活,这固然是在物质匮乏的时代,人们对物质生活的周期性的满足与享受,同时我们必须看到,它是中国人处理天人关系与社会关系的一种特殊表达方式。节日食品在传统社会首先是给神灵(包括祖先)的祭品,其次才是家庭的共享。以饮食亲宗族兄弟是自古以来的礼仪。《礼记·礼运》中曾说过:礼,始之于饮食。每一节日食品都负载着深厚的民俗情感,节日食品的献祭、馈送与集体分享,构成了中国节日物质生活的重要传统。

二、反映节日社会生活层面的传统。节日生活既是家庭的,又是社会的。从中国的传统节日看,大多是以家庭为主的内聚性节日。传统节日活动注重家庭成员间的团聚与交流,将节日看成培育家庭意识与强化家族人伦的民俗时间。中国节日生活传统中人伦传统是其中的核心传统。如在三大传统节日——春节、端午、中秋之中,以家人团聚为主题的就有春节与中秋,即使是以驱疫为主题的端午,民间也通过节俗活动强调它的伦理内涵,如出嫁女儿回娘家,未婚女婿给岳父母上大礼等。节日人伦传统浸润在中国节日民俗生活之中,在节日活动中随处可见。传统中国是一个伦理社会文化张扬的社会,伦理文化浸透到社会各个角落,而传统节日自始至终充满着这种伦理情怀。

三、体现节日精神生活方面的传统。节日是文化的节点,是民众精神生活的集中体现,是人们沟通、调节天人关系、人际关系,以及安抚、表达人们内在情感的时机。我们从岁时信仰、节日传说、节日娱乐中可以提炼出节日民俗的精神传统。我们从传统节日民俗中经常可以看到与神灵对话的仪式,人们往往在自然时序的转接点与重要的农事季节时上跟神灵沟通。伴随着

节日民俗仪式与祭祀活动的是人们的系列民俗解释。这种解释既有对过去历史的片段的、变形的、或象征性的记忆,也有从民众理解的角度对新习俗产生的说明。虽然其中纷繁复杂,甚至相互抵牾,但都是民众心路的历程,是他们的精神痕迹,更是其情感聚焦的所在。节日传说构成了民众精神生活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节日娱乐与节日游艺同样是民众精神生活的重要表达方式。民众通过化装的节日巡游,节日锣鼓的敲打,节日竞技的展演,抒发内心的情感、期望,显示自己的生活地位,加强村落社区成员之间的情感依赖与精神联系,从而促进民俗共同体的内聚意识,保证民俗共同体的内部和谐。中国传统节日习俗中的这种精神传统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上述三大节日传统在当代的节日文化建设中仍然具有启示意义。当然我们在审视传统的时候,应该立足当下,关注社会现实。这就是我们应该强调的第三点,用变易融通的眼光看待传统节日的传承变化,看待节日传统在当代的传承与更新问题。

传统是一种流动的精神力量,这种精神力量在流动过程中不断地发生变化,新旧的文化因素更替是持续的历史过程。在中国历史的文化长河中,没有绝对的割裂与创建,文化传统的变化是在新旧交融中实现。节日传统同样是在流动中传承变化,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生活,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民俗,节日必然在适应时代需要中发生内容与形式的变化,今天的春节习俗与汉魏时期的元旦习俗从内容到形式已经发生很大的变化。但是节日习俗的变化是有前提的,它不同于物质生活方式那样,容易被简单替代或改变,它依托的是隐性的民族文化心理,而民族文化心理的嬗变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甚至有如人体基因一样的遗传特性,变异非常缓慢,虽然不排除突变的可能,但机率非常微小。

拿春节来说,它在长期的积累发展中,已经成为我们民族的文化心结,它的主题是团圆祥和。作为岁首的春节在中国主体民族中传承了两千多年,人们将许多的感情、愿望、伦理、信仰都积聚在这一节日上。春节已经不是简单的时间点,它被广大人民充分价值化,乃至成为一种民族文化的象征。虽然从起源和流传历史上它与农业社会有着密切的关系,但这并不意味着它就不适应当代社会。历史是流动的,今天与过去处于同一时间之流中,传统与现实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传统是动态的,它本身也在不停地发展变化,优良的节俗传统与现代社会并不冲突,相反它对现实生活有着积极的

提示与辅助作用。在快节奏生活的现代社会,我们依然需要春节这样阖家团圆的温馨节日,以满足我们精神慰藉的需要。享受家庭的和睦,享受亲情的温暖是我们每一个人都希望的。具有这样的内涵和形式的节日如何会与现代生活发生矛盾呢?要说矛盾,只能是我们对生活的本质没有足够的认识。顺便说一句,欧美人士盛庆的圣诞节,不也是中世纪就有的节日,为什么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还在享用这一古老时代产生的节日呢?说到底,节日文化一旦成为传统,就具有它特定的社会意义。这种意义适应了人性的需要,与生产方式的变化不是必然对应的关系。

总之,在当代社会,对我们的历史文化传统只要不是教条地看待,它依然具有创造性转化的现实意义。在农业社会基础上建立的文化传统并没有成为过去,它仍然具有活跃的现实力量。以天人关系为例,天人合一比天人对立更符合自然法则。人与自然的和谐在当今世界受到人们越来越多的关注,因为自然资源(水、油、空气、土地、自然界的美丽)是有限的,人不可能过度索取。人们之间的理解与沟通也是全球化过程中每一个地球村民的责任与义务。人际的和谐,是社会的最佳境界。中国人历来倡导的传统在当今社会有着极为重要的思想价值,传统节日正是体现这种价值的最好时间。传统岁时节日的主要特性就是它与自然时序的协调,它是年度四季时间流转过程中的间隔与连接。节日中各种民俗活动就是促成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自我的关系的积极沟通。从这个意义来说,我对节日传统保持极大的热情与自信。

由于历史的原因,我们在节日文化传承上曾出现人为的破坏与断裂,造成了部分年轻人对传统节日内涵了解不够。他们是文化断裂的受害者,他们没有责任。他们渴望享受节日生活,只是我们的传统节日在当代社会因为某种原因处境尴尬,我们有节日却没有假日时间享受,有假期却没有节俗内涵支撑。一些传统节日的民俗符号、仪式也被禁止,节日缺乏温情,节日缺乏活力。而改革开放后,随着西方强势经济文化的进入,本来对传统就认识不深的部分年轻人因为新奇就追捧洋节。虽然如此,我们也看到了年轻人并非厌弃传统节日,而是不喜欢节俗内容贫乏的节日。我们社会应该充分利用我们的传统文化资源,用心建设我们自己的节日,恢复传统节日的假期,恢复那些不应该被禁止的节俗内容(比如不分青红皂白的春节禁鞭炮),并且积极将现代社会生活的新内容融进传统节日之中,让人们有尽情享受传统节日的时间,让充满活力与温情

的传统节日重新回到人们的生活之中,这是我们的梦想,也是我们每一个中国人的责任。

干预:当下语境中国家对传统节日的应有态度

张 勃

近两年来,传统节日引起了举国上下从官方到民间的普遍关注。在该不该保护中华民族的传统节日和如何保护传统节日的一场大讨论中,官方应不应该进行干预成了争论的焦点。面对传统节日在当下的式微,有的力主官方应该采取给传统节日以法定假期的形式介入对传统节日的保护,有的则认为我国的传统节日本来植根于传统农业社会,当社会转型进入现代工业社会之时,它们已经失去了存在的价值,其衰微是自然的,更何况节日习俗是民众自发形成和自主传承的,官方不应给予干预也干预不了。笔者则坚持认为在当下语境中,保护传统节日是中华民族健康发展的必要,而官方干预则是保护传统节日的必须,至于干预的形式却未必仅限于将某些传统节日定为法定假日一种。所以坚持这样的观点,基于如下几点:

首先,传统节日虽然植根于传统农业社会,但并非与现代社会格格不入,传统节日仍然具有价值,是现代民族国家可以取用的重要资源。

世界距离“大同”还非常遥远,甚至世界上不同国家之间侵略与反侵略、霸权与反霸权近些年有愈演愈烈之势。在这种语境下,一个国家要想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并取得理想的发展,其民族向心力与民族凝聚力是极其重要的前提。

民族的凝聚力产生于构成该民族的所有群体和个人对该民族的集体认同,而这种认同不是靠外在力量强迫维持的,而是通过这个民族的集体记忆实现的,其中最重要的是关于民族文化特质的集体记忆。我国的传统节日,作为以农历为依据、在岁时基础上形成的具有特定民俗活动的非常时日,总是与过去的某些事件或某个人物相关,因而是唤醒和传承民族集体记忆的重要时间段落。

我国传统节日体系萌芽于先秦时期,到汉代初步形成。自汉代以迄清朝两千年的漫漫历史长河中,每到立春、除夕、元旦、人日、元宵、上巳、寒食、清明、浴佛、端午、七夕、中元、中秋、重阳、春秋社日、腊日、冬至等这些重要的节日来临,从官方到民间,从城市到乡村,

人们总是全身心地投入到节日庆典活动之中。通过丰富多彩而又独具特色的诸多活动、附着于节日的传说,以及物质的、行为的、情感的记忆符号,周期性地共同重温着民族与国家的历史,复述和传承着中华文明的集体记忆。正是包括节日集体记忆在内的关于中华民族历史与文化的全部集体记忆,形成了坚定不移的民族认同感和持久不衰的向心力、凝聚力。也正是这种力量使我们的国家一次次从分裂走向统一,从动荡走向和平,使我们的民族一次次从艰难困苦中崛起。

而当下,我们对于民族向心力和凝聚力的需要丝毫没有减少,传统节日的独特价值也就没有消失。经过一两千年的积淀,传统节日早已超越了地方性,超越了它生发的传统农业社会而成为民族的象征、集体记忆的载体。每个传统节日以其约定俗成的节日活动,一年一次的频率,周而复始地强化着俗民的集体记忆和民族情感认同。它们以其自身的历史以及对历史的回忆叙述着国家的历史和民族的历史,从而将一个国家的过去和现在构建成不曾断裂的连续体。具有独特品格的传统节日不仅可以嵌入民族国家的缔造和建设之中,而且完全可以嵌入现代人的生活。个人身心状态会在过节中得到调整,人际关系会在过节中得到调剂。

其次,传统节日在当下的式微并非民间自然选择的结果,很大程度上是官方权力强行介入所造成。

传统节日在当今的式微已是不言自明的事实。依笔者的浅见,这种局面的出现绝非偶然,它是诸多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社会转型当然是其中重要的一个。社会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型,必然意味着生发于、成长于、适应于传统社会和农业社会的文化会遭遇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着现代化工业社会生产出来的种种新的需求,传统节日可以因为不再具有满足这些需求的功能而死亡。但是,这并非传统节日的必然之路。事实上,素来具有开放性的传统节日完全能够顺时而动,与时俱进,在现代社会继续保持繁荣。遗憾的是,这种可能性并没有变成现实。对此,传统节日的价值被否定、合法性被颠覆以及节假日与传统节日关系的变异、历法的变更、西方节日的传入等都应负有责任。

在传统社会,节日是民间的节日,也是官方的节日。虽然在如何过节方面,历朝历代都存在着官民之分、贫富之分、贵贱之分、朝野之分和雅俗之分,但毫无疑问,在这样的节日里,官方代表人物和社会精英同样投入到节俗活动当中去:元正有朝会,义同民间的拜年;元宵要张灯,赏灯,猜灯谜;寒食、清明祭祖,踏青;

端午插艾吃粽子,饮雄黄酒,重阳节登高赏菊等。他们与百姓共同营造着节日的气氛,共同享受着节日的乐趣,也共同复述和传承着集体记忆。在这里,传统节日的合法性不言而喻。然而近现代以来,这种合法性遭遇了严重挑战,并且至今仍颇受质疑。当然,受到挑战和质疑的并非只有传统节日,而是全部的传统。尽管当时的动机多是为了拯救积贫积弱的民族,为了让我们的国家尽早纳入世界现代化国家的行列,但事实是从戊戌变法到辛亥革命,无不是拿西方文化的长处来攻击中国传统文化的短处。这种做法对中国历史发展的正向作用也许是应该肯定的,问题是我们引进西方文化的同时常常过分地贬低自己的传统或者说过分地夸大自己民族文化的弱点。从“五四”新文化运动的“砸烂孔家店”到“文化大革命”的“破四旧”、“彻底砸烂旧世界”,几乎一以贯之地把自己的传统文化放在社会进步的对立面上来进行批判,将历史留下来的具体文化现象作为封建、迷信、落后、反动的东西大加挞伐。

在几乎长达一个世纪的自我毁灭传统的过程中,作为全面展示传统的节日,自然在劫难逃。先是太平天国颁布《天历》,提出六大新节。这些新节或者是西方基督教节日的翻版,或者是太平天国领导人物的生死纪念日,同时明令禁止按旧历过年度岁,并对违犯禁令者施以惩罚。接下来的中华民国又以同样强硬的态度对待传统节日及其赖以发生和发展的历法——夏历(农历)。20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一度废止了建国初年订立的阳历下附带农历的编历方法,规定全面采用阳历,不准有农历的任何痕迹;同时将传统节日及节俗活动统统移到国历年节来过。如果说这两次“革命”是在剪除传统节日的茎干枝叶的话,到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则是从根本上颠覆了传统节日赖以生存的根基。因为它大张旗鼓地实施的是“砸烂旧世界”,是“灵魂深处闹革命”。于是我们看到,当时,传统节日的价值和合法性不仅为官方人物和知识精英所不齿,也开始为曾经挚爱它们的活动主体所否定和鄙弃,由此导致的是许多传统节日的一时中断。民俗活动的传承是环环相扣的链条,许多传统节日传承的中断,不仅意味着在中断时期出生成长的许多孩子丧失了观察参与传统节日活动的机会,从而丧失了对传统节俗的感情和对传统节日应有的理解,而且意味着当他们长大成人理应承担起传授者责任的时候,他们已经失去了传授的激情和能力。既然如此,传统节日走向衰微也就不再难以理解。

就节假日与传统节日关系而言,我国传统社会历

朝历代都有以传统节日为假日的做法,给公务人员、学生等提供从事节俗活动的时间;而现今官方确定的假日体系中,除春节外的传统节日都被取消了准入的资格。如此,即便人们想“正常”地过节也已被抽去了过节的时间。

就历法的变更而言,我国传统社会长期以来使用的是兼顾月亮太阳的运行周期而制定的农历,官方“治历明时,典隆敬授”,民间遵从,是农历的一统天下。但近现代以来,随着公历的引进,过去官方和民间在时间制度方面整合统一的局面被打破,取而代之的是“新旧参用,官民各分”的二元格局。由于在这种格局中,新的“总是处于更突出、更显眼的位置”,官的“又总是有着更多的机会和更多的权威”,二元“就不可能是地位平等的二元,而只能是公历为主夏历为辅的二元。以农历为依托的传统节日自然不能不受这种状况的深刻影响。

再就西方节日文化入侵而言,一些西方节日因强势文化的地位以及特有的文化内涵也对传统节日造成了极大的冲击。

当我们探讨了近现代以来传统节日式微的诸多原因后,发现,原来盛行几百年乃至上千年的传统节日在短短百年时间里迅速衰微,并非民间自然选择的结果,很大程度是官方权力强行介入所造成。因为无论是变更历法还是改变节假日体系,还是颠覆传统节日的价值和合法性,无一不是官方的行为,就是西方节日的入侵也不能说与官方无关。因为正是官方对传统文化一场又一场的自我戕害,不仅戕害了传统文化本身,还戕害了我们对于民族传统的集体记忆,戕害了我们内心的民族认同感和民族自豪感,当西方节日迎面扑来时,我们多的是“崇洋”的心理,少的是“隆己”的意识。

解铃还需系铃人。面对着自己应对其衰落负有重要责任的传统节日,官方今天对待传统节日的应有态度就只能是以复兴为目标的干预。

再次,官方的干预并非像有些人认为的那样是无效的。笔者曾在一篇文章中,通过对寒食节习俗变迁的分析表述过“官方与民间合力决定习俗发展”的观点,其中官方力量是指政府及其代表人物对民俗现象所施加的作用力;某种民俗现象一旦形成,就具有很强的轨范性,在不断的重复中,俗民会形成自觉维护习俗惯制的力量”,这种力量即民间力量。事实上,古今中外的历史上,官方干预节日有效的例子不胜枚举。从我国传统社会的节日来看,凡是那些规模大、习俗活动丰富的节日总是被官方定为假日的节日。再如,在因端午祭

“申遗”而引起我们极大反响的韩国；中秋节与端午传统上都是以地方文化为基础的地方民俗，但后来因为中秋节被法定为国家假日，中秋便成为全韩国人的大节日。相反，端午的地位便相对衰落了（指端午已不是全国性大节，见张长植先生在传统节日与法定假日国际研讨会上提交的论文《韩国国家节庆假日与传统岁时风俗之变化》）。自然，我国传统节日近现代以来的式微也是官方干预有效的明证，只不过干预力的方向与现在不同罢了。

既然传统节日在现代社会依然有其不可替代的价值，既然官方对传统节日在当下的式微具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既然官方的干预可以有效地作用于节日的发展，那么在当今语境下，以复兴为方向的官方干预，就是官方在保护和发展传统节日文化方面所应有的态度。以复兴为方向的官方干预，不是对民众生活的粗暴干涉，而是顺应当前传统节日在一定范围内复兴的潮流，为民众提供更多过节的时间；官方的干预，就是不让那些价值和合法性均已遭贬抑的传统节日在当下沉沦，而要帮助仍持偏见的民众重新肯定和重建对于传统节日价值和合法性的正确认知。

最后，当下官方以复兴为方向干预传统节日有多种途径可以选择，将一些传统节日定为法定假日无疑是最近以来最为关注的一条。笔者也深以为然。首先是因为节日的兴盛离不开节俗活动的开展，而节俗活动必须在时间和空间的双重维度中进行；若将一些传统节日纳入法定假日体系，必然弥补过节却无过节时间的缺憾。其次，笔者认为同样重要的是，国家将一些本来被贬抑的传统节日定为法定假日这一行动本身就意味深长，具有强大的象征意义。这是一种表态，是对这些节日合法性的肯定，那些仍然视传统为落后的人们头脑无疑会为之清醒，被否定了近百年的传统节俗活动也才能被老百姓放心大胆地去复兴和传承。

但是，我们必须注意到，给一些传统节日以法定假期绝不是官方干预的惟一途径。

官方对传统节日的干预，意味着应该通过更多的渠道，破除将传统文化一概视之为封建迷信的错误观念，像宣传保护生态多样性一样宣传保护地域文化的多样性，宣传保护和抢救民族、民间文化的重要性，宣传复兴传统节日对增强民族自信心、民族向心力和民族凝聚力的独到作用，宣传传统节日对于协调人际关系、缓解工作及生活压力、建设和谐进步的社会的重大意义。

官方对传统节日的干预，意味着应该借鉴历史经

验，鼓励各级官员在传统节日里到百姓中去，和老百姓一起参加节俗活动，与民同乐，与民同庆，以实际行动支持传统节日的复兴。

官方对传统节日的干预，还意味着必须对传统节日进行有意识的重构。传统节日自其产生以来就一直处于不断的重构之中，其中既有普通俗民的自发调整（这种自发调整是民俗事象开放性的表现，也是其得以长期传承的重要原因），也有官方或精英人物出于种种目的对节俗的自觉改造，后者即是笔者所说的“有意识的重构”。植根于传统文化的节日能否在现代生存下来，最根本的还在于节日本身是否具有吸引力。一方面，经过近百年的反复打击，一些节日原有的节俗所剩无几，已经难以满足现代社会对文化消费的需求，只有创造出丰富的节俗活动才能吸引更多的民众自觉参与；另一方面，许多传统的节俗活动是植根于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的，已很难为现代人所接受。在这种情况下，官方对传统节日的有意识重构应该以传统节日的节期为依托，一方面重拾那些已经不再展演但仍存留在民众记忆中的固有节俗活动并加以改造，一方面充分发挥想像力创造新的节俗活动，以适应现代人道德观、价值观、审美观的需求。官方对传统节日的有意识重构可以委托知识精英具体操作。实际上，知识精英对传统节日的有意识重构已经开始，官方则应该对此给予更多的关注。

全球化时代的华夏时空

刘晓峰

萧放先生交给我的题目是“中国传统节日的世界性意义”。我本人主要做中日岁时的比较研究，有时也会牵涉到朝鲜半岛，但说到世界，有些超出了我的学问范围。不周到处，还请谅解。

我想，“中国传统节日的世界性意义”这个题目中包含两个关键词，一是“节日”，一是“世界”。不论在历史上还是在现实中，人类在公共空间中所使用的时间，都不仅仅是单纯物理意义的时间，也是文化的时间。“节日”作为历法象征意义的存在，一定意义上是时间的文化属性在现实世界的凝聚性外化，是时间文化属性的体现。可以假设，今天的世界上，如果不是西方文化最为强势，而是中国文化最为强势的话，那么，很可能过中国春节的国家远远不限于今天的范围；而如果伊斯兰文化成为主体，使用回历的国家和地区必然增

加。所以,在这一意义上,有关节日的讨论,其意义不仅仅局限于岁时,而是与现实生活中更多、更复杂的一些因素相互联系。另一方面,我们所说的世界,也是一直变化着的世界。日本学者堀敏一在《隋唐帝国与东亚·前言》中讲到,进入近代以后,才形成了世界的一体化。但是,在前近代,各地区、各民族也并不都是分散、孤立的。前近代的国家也都是世界国家,是世界帝国。地球上部分地域产生文明,以其为中心的政治势力统合了周围的各个地域与民族。比如统合中东、地中海世界的罗马帝国、阿拉伯帝国、欧洲的查理大帝的帝国。从印度到东南亚,政治统合的时间短,但也形成了具有多种语言文化特征的印度文化圈。而在东亚,诞生了以中国为中心的中华帝国。这些前近代的世界帝国的文化,构成了我们今天所说的“世界”的基本文化要素。

理解上述两点对于探讨“中国传统节日的世界性意义”非常重要。前者提醒我们要认识到“中国传统节日的世界性意义”这一命题与世界的现实力量对比之间具有对应关系。前一段报载,春节有望成为纽约州纪念日,一时传为话题。春节成为纽约州纪念日这样的问题,是对亚裔贡献的认可,同时也与中国经济高速成长与发展、以及国际威望空前提高直接相关。因为当年修建美国西部铁道的中国劳工们同样曾经为美国的发展“贡献”过,但并没有哪一个中国的传统节日由此成为“纪念日”。沿着这一思路,可以推想伴随今后中国的崛起,中国在上地地位的提高,中国传统节日的“世界化”也自有其必然性。

而後者的意义在于,它提醒我们中国的传统节日的“世界化”,早在近代世界一体化出现之前就已经存在。特别是在东亚地区,中国的传统节日文化的影响完全可以用“源远流长”四个字来形容。中国的古代传统节日文化,很久以前已经是东亚地区很多国家共通的文化。举一个例子说,早在隋唐以前,中国古代的节日文化就已经越海东传到日本。比如两汉之间流行的“刚卯”(一种特殊的饰物)之俗,后来一直是日本宫廷岁时活动的一个部分。到了唐代,日本全面采用唐制度,整个节假日体系也大量照搬唐制。从现在能读到日本年中行事的相关记载中,我们可以看到,举凡当时的大的节庆日——如正月元日、人日、十五(日本为十六)、三月上巳、五月端午、七月七夕、九月重阳等,都已传到日本,并成为了日本年中行事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周边的朝鲜、越南等国家与中国疆域相连,鸡犬相闻,所受的影响就更加直接。今天在朝鲜半岛的传统节日中地位非常重要的春节、寒食、端午、中秋等,虽然拥有许多

本民族独特的文化要素,但仔细考察,它们与中国古代传统节日的渊源关系是非常清晰的。越南的情况同样如此。以春节前后为例。春节是越南京族最隆重、最热闹的节日。越南人从农历十二月二十三日即准备好各种食物,除夕夜放爆竹,初二出门拜年,正月十五过元宵节,这些风俗与中国传统节日文化的影响是分不开的。清明节扫墓、踏青传到越南也很早,著名的文学作品《金云翘传》就有翘、云姐妹参加清明节活动的描写。此外,端午、中元(七月半)、中秋、重阳等节日也都成为了越南传统节日的一部分。历史上中国传统节日文化对周边这些国家产生的广泛影响,绝非出自偶然。正如许多研究稻作文化的专家学者指出的那样,由于日本、朝鲜、越南同属稻作文化圈,在农业生产技术方面受中国的影响很大。而从年初祈年到插秧、除草、收获、谢神,其农业劳作的时间循环具有非常大的相似性,所以,这些国家在生产方式上接受来自中国的农业技术的同时,接受相关的中国节日文化系统,可以说是水到渠成的。因为以一年为单位周期的中国传统节日,背后依托的是中国古代历法,是对于四季循环的相对正确的认识系统,是古代中国先进的农耕文化。从更大处说,是中国古代辉煌灿烂的文明。

所以,作为中国文化的一个要素,中国的传统节日文化体系原本就是世界文化的组成部分。这一节日文化体系在百多年来却受到来自各方面的巨大冲击。自19世纪工业革命以来,现代化极大地改变了人类生活。在过去的一百多年,亚洲作为后起的发展区域,其现代化进程曾经经历了一个按照西方价值标准对自身传统的价值观念进行多层面否定的历史阶段。在亚洲文化历史发展的这个特殊阶段,同样的价值取向在岁时节日领域也有相应的反映。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一方面曾经占有重要位置的传统节日正日趋萎缩,很多重要的传统节日已经从我们身边完全消失了,而即便像春节、清明、端午、中秋等大的传统节日,虽然还有一定的社会影响,但已经有一些重要的节俗活动被丢失、被遗忘,加之长期以来缺乏积极性的建设和发展,所以大是今不如昔,面临着现代生活的严峻挑战。另一方面,则是西方的节日越来越深地进入我们的生活中,并日益获得伸展的空间。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很复杂,有世界文化发展大潮的影响,也有人为的体制性破坏,对此进行分析不是本文的任务。这里想强调的是,在21世纪的今天,随着世界格局多元化局面的形成和亚洲经济的整体发展,在文化领域,对于自身传统价值的重新确认正成为一个新的潮流。落实到作为文化载体的传统节

日上,如何继承我们民族优秀的传统节日文化,并发扬之,使之对世界更具有广泛的影响,可以说是今日研究岁时节日的学者们直接面临的重要课题。

“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当一轮中秋的明月升起的时候,海内外的中国人心中唤起的同是亲情,同是对于团圆的渴望。一位常年驻外的外交官曾经感慨道,过年包饺子的习俗,在海外的中国人常常比国内居住的中国人更为执著。传统节日代表的是华夏独特的文化时空。作为中国文化的载体,它是把千千万万海外华人和祖国连接在一起的文化纽带。凝聚于传统节日上的,是全世界华人对中国文化的文化认同感。不论你走到世界哪个角落,只要有中国人,就有春节。在华人居住比较集中的地方,还会有耍狮子、舞龙灯、扭秧歌等活动。对中国文化感兴趣的很多外国人,跑很远的路去“观风”,所以春节的海外华人街通常人山人海,热闹非凡。可以说,中国节就是“中国结”的表现。而作为文化象征的中国传统节日,我以为它还具有更深的文化内涵,这就是追寻家族和族群的共处与和谐,追求人与自然的共处与和谐。在依靠科学主义寻求无极限发展的模式已经宣告破产后,对于寻求可持续发展的21世纪的世界,中国传统节日体系这种内在的文化精神,无疑是具有建设性意义的。当然,要把中国的传统节日以及蕴藏于传统节日深层的中国文化精神推及于世界,仅仅凭借文化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因为只有把我们自己的国家建设成繁荣富强的国家,我们的文化才可能成为这个世界的强势文化,才可能真正具有影响广及世界的实力。同时,正如鲁迅所指出的那样,只有是民族的,才可能是世界的。只有我们充分继承民族优秀的节日文化遗产并发展之,使之与现代社会达到完美的契合,我们的传统节日才有可能富有魅力并广为世界所接受的。

任重道远。就今天的现实而言,要拓展全球化时代的华夏时空,在这两方面我们都还有漫长的路要走。

谈谈当代中国节庆 体系的整合与重构

周星

若对少数民族的节庆体系及各类宗教的节庆体系暂且忽略不计,则当代中国的节庆体系实际上就是由“传统节庆”、“国家或政府主导的节庆”和“外来嵌入的节庆”这样三大“板块”组成的。长期以来,在这几个“板

块”之间始终存在着或可以说反复展现出彼消此长、你起我伏的密切互动关系。这种起伏消长,甚至可被看做是中国文化整体格局之动态趋势的“晴雨表”。截至目前,它们相互间的“整合”尚未完成,在几个“板块”之间依然充满着张力,处于冲突、互动、妥协和复杂的重构过程之中。

中国社会结构的每一次激荡,时代潮流的每次变奏,几乎都无一例外地、非常鲜明地反映到中国的节庆体系上,反映到构成这个体系的几个“板块”间的关系上。中国当代节庆体系的完善整合尚有待时日,而尚未完全整合的中国节庆体系则是当代中国现代文化及国民生活方式无法或缺的组成部分。因此,研究和探讨当代中国节庆体系及其相关“板块”的彼此关系,对当代整个中国文化的建设,都是非常重要的课题。

中国社会一个重要的基本事实是当代的节庆体系充满了复杂的多样性。基本的格局是不同文化背景的节庆“板块”并存,目前正处于一个以多样性发展为趋向的状态。这首先表现为民间的传统节庆体系和政府主导的官方节庆体系的相互关系,表现为这两大节庆系列之间的消长与增减,其节庆活动内容的相互调整以及双方的互相渗透等。其次,重构与整合还表现为民间的以传统节庆体系对外来节庆的各种抵制以及官方和媒体对外来节庆的监控与模棱两可的态度等很多方面。

传统节庆体系在现代化潮流冲击下,已在整体上处于衰微和解体之中,但与此同时,作为传统文化和中国人传统生活方式的一部分,其价值和意义眼下又正在得到越来越多的国民的重新认识。以春节、清明、端午、中秋等节庆为核心,传统节庆体系已在全国各地都有相当程度的恢复,实际上,这些节庆在民间从来也没有真正消失过。尽管它始终面临着西历及由国家或政府主导的节庆体系的压力,也始终面临着一些外来节庆的冲击,传统节庆体系依然能够顽强地适应新时代的变化,并以各种变通的方式继续得以延续、复兴和发展。

传统节庆体系之所以能够在现代化和国际化潮流的冲击下依然存活,主要是因为以传统节庆体系为载体,在与传统节庆相关的各类民俗文化活动和庆典仪式里,蕴涵着很多对中国广大民众来讲具有根本性的涉及幸福观、人生观和世界观之类的终极性价值和意义。只要中国民众依然需要这些价值和意义,传统节庆也就不会被完全放弃。正是在这个前提下,传统节庆体系将始终是当代中国节庆体系重构进程中最为重要、

基本和不可或缺的文化资源。

西历及由国家或政府主导的节庆体系由于推行时日尚短,有不少尚不具备全民性,尤其是在“二元”社会结构的背景下,这种状况将可能延续很长一个时期。但它在国家行政和媒体宣扬的帮助下,确实已经占据了主导地位,从而对社会文化的各方面都产生了深远而又广泛的影响。

国家曾经以“现代化”的名义,对传统节庆体系展开了一轮又一轮的改造,包括行政强制性压缩,甚至取缔行动等,其方式有时是很激进和极端的。例如,“文革”期间要民兵限制人们“拜年”,禁止“亲戚走动”;“过革命化的春节”,很多传统的节庆活动遭致禁止等等。在最为极端的年代和地区,通过国家机器的力量,实际上曾经实现过单一的官方节庆体系。但其代价也很明显,结果是适得其反。首先,这些单一的官方节庆未必能够满足最广大的民众的社会心理和情感需求,因而,受到很多民众的冷落;其次,过于意识形态化的政府节庆,也使得全民文化生活方式的建设受到了影响。

摆脱了极端主义意识形态,政府往往也能适时地对传统节庆体系的资源予以利用,例如,将春节纳入法定节日系列,举行春节“团拜”活动和主办春节联欢晚会以酝酿“普天同庆”和“与民同乐”的氛围等。此外,还有推动春节“双拥”(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为加强军民、军政团结开展以“拜年”为形式的走访与慰问活动。尤其在传统节庆体系的价值和意义重新得到肯定之后,宽容、接纳、甚或直接采用的情形也就更加常见了。这一方面是基于传统节庆自身固有的价值,另一方面也是由于在新的形势下,人们对传统节庆有了新的认识。

两大“板块”之间互动关系的另一个很好且非常典型的例子,便是兼顾广大民众实际的日常生活需要。长期以来,中国公开出版发行的各类年历、月历、日历、挂历、历书、万年历等,大都采取了公历兼及农历的方式,两种历法并存,公历附有星期及官方节庆系列,农历附有节气及传统节庆系列,非常恰切地体现了中国节庆文化体系的现状和这两个“板块”之间密切的对应和互动关系。事实证明,两者之间的互动完全有可能是良性、健康和温和渐进的。很长一个时期,这两个“板块”或系列的节庆,往往是官方与民间各取所需,各自方便的。只是在实际的节庆活动内容方面,传统节庆体系中被指涉“封建”、“迷信”的部分,还是受到了不同程度的限制和挤压。

地方政府往往在对传统节庆体系资源的汲取和利

用方面更为积极,这除了地方政府具有的灵活性之外,传统节庆体系的地域性特点也是一个重要的因素。而这一点,恰是由国家或政府主导的节庆体系所缺少的。除了类似北京市那样把“重阳节”演义为“登山节”或“老人节”之类的情形外,最为常见的便是所谓“文化搭台,经济唱戏”了。通常,政府多是利用庙会节期或其他节庆及有关节庆的轮值规律,运作类似物资交流、文教宣传、招揽客商、发展旅游业等方面的工作。同时,利用地方风物和土特产品营造地方性官方节庆,诸如所谓的“荔枝节”、“桃花节”、“西瓜节”、“啤酒节”等,则是常见的一类政府运作。传统节庆及其背后活动的人们采取主动进取的态度,和意识形态主导的官方文化建立和睦关系也是很常见的。近些年来的北京春节庙会,除了设计有“传统”的各类节目外,往往总会把“迎奥运”作为新的主题,就是一例。

传统节庆体系设置中原本也有一些构想如“女儿节”之类,后来被政府主导的节庆如“三八”国际妇女节所覆盖的情形,也很值得注意。中国传统年节体系里虽没有一个明确、固定而又统一的妇女节,但至少有三个传统节庆即端午节、七夕节和重阳节,往往在一些地方的民间被解释为“女儿节”。如在明清时代,北京人就曾称端午节为“女儿节”,这在《帝京景物略》和《康熙大兴县志》等地方文献中都有明确记载。还有结合七夕节和重阳节的情形,传统“女儿节”或以少女的装扮乞巧为中心,或以出嫁女归宁获得娘家的呵护关怀为中心。与传统“女儿节”对女性的关照较为细腻、活动也较有情趣相比,现在一年一度的“三八”妇女节,则是近代女权运动兴起的主要象征之一;“三八”妇女节传入中国,也是在近代中国妇女解放运动的影响下实现的。“三八”妇女节和传统“女儿节”相比较,它们至少有四个方面的区别:1.前者是在现代社会背景下,以女权主义为意识形态,后者则是历史的、具有传统性;2.前者具备国家法定特质,后者通常停留在民间社会层面,是在民俗生活中被定义的;3.前者是外来但又被涵化了的,后者始终是土生土长、自生自灭的;4.前者在国家推动下具有广泛的影响或分布,后者多少具有一定的地域局限性。从“女儿节”到“三八”妇女节,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这个过程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近代以来中国社会里妇女地位及“妇女观”所发生的重大变迁。

近些年来,这个节日原有的妇女解放运动的马克思主义背景逐渐受到新一轮西方女权运动越来越多的影响。联合国从1975年的国际妇女年开始庆祝国际妇女节,确认普通妇女争取平等参与社会的传统。1997年

联合国大会通过一项决议,敦促每个国家按照自己的历史和民族传统习俗,选定一年中的某一天宣布为联合国妇女权利和世界和平日。应该说,联合国的倡议促进了各国为实现男女平等而建立国家法律框架的步伐,并提高了公众对于需要在各方面提高妇女地位的认识。

换言之,中国节庆体系中几个不同“板块”或系列间的关系,从文化价值观或社会功能方面来说,并非只有不协调的部分,更有相互补充的可能。实际上,它们都能分别满足各自群体的社会心理需求。不同“板块”或系列的并存,恰好反映了中国民众价值观的多样性发展,眼下虽有些紊乱,却也充满着活力和内在相互激发的机制。

传统节庆体系的设计,大都是通过“全家福”式的团聚天伦、亲友(尤其是姻亲之间的)礼尚往来以及敬长者、拜祖先、祭鬼神等仪式,建构和满足中国民众生活所追求的幸福观和价值观的。总体而言,它们所依托的主要是建立在农耕生活基础之上的家族、宗族、姻亲等血缘和姻缘组织,同时,基本上也是以范围有限的地域社会为前提而展开的。与此相对应,由国家或政府主导的节庆体系,则注重“国家”、“民族”、“革命”和“意识形态”,说它们主要是一些“政治节庆”亦不为过。其中虽然蕴涵了“国民”或“公民”、“人民”、“民众”以及“劳动者”等身份的价值,但却并非是以个人主义为导向。

以西方文化传统为背景的外来节庆,由于在一定程度上能够满足现代社会对外开放及个性张扬等方面的时代需求,使其也在当代中国尤其是在都市流行社会中有较大的市场。正如2000年12月25日洛阳市圣诞舞会发生特大火灾后引发网上讨论所反映的那样,很多人把灾难简单归咎于“中国人为何要过洋节”,这说明中国社会对圣诞节之类“洋节”依然有强大的抵触。尽管如此,圣诞节、情人节,还有西方式的结婚纪念日、个人生日晚会等,由于它们更容易满足个人层面的社会心理需求,因而它们在媒体炒作和商家推动下大有越来越流行的趋势。在“现代”都市社会,个人赖以发展或对个人的人生和生活来说也许更有价值的社会关系,比起血亲和地域社会的地缘等先赋性关系来,更加重要和突出的则有同学、同事、朋友、师生、哥们儿、熟人等。外来节庆“乘虚而入”,正好能够填补传统节庆体系和政府节庆体系的不足,亦即为更加个人化的交流提供了可能性。当然,除了我们社会及文化的需求外,外来节庆所依托的整个“西方文化”已经在我们的社会尤其是都市社会里取得了占据“优势”的地位,这也是

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

为了抵制外来节庆的蔓延,曾有人把“七夕”直接解读为中国固有的“情人节”,主张放弃西方情人节而张扬中国情人节。但由于“七夕”节日的氛围实在是伤感有余而浪漫不足,因此,它实际上很难抵御“情人节”中玫瑰花、巧克力和情人卡的浪漫攻势。应该指出,“洋节”在中国社会文化里已有被“误读”和改造的情形。即便是情人节,似乎也多少具备了一点中国特色,如馈赠巧克力和玫瑰花的不同方式、公众及媒体对“情人”一词的不同解读等。进入中国社会的外来节庆,大都会在中国社会文化的影响下出现某些变通的情形。例如,圣诞树基本没能进入中国民众家庭,而只停留在商场、宾馆和圣诞贺卡的图案上,圣诞老人也大体同样。由于中国已有春节、中秋等很多以“团圆”为主旨的节庆,故圣诞节的平安夜团圆要素就被删除了。中国人已把圣诞节改造成以圣诞卡、圣诞舞会为主要活动内容的男女青年的社交性节庆了。外来节庆似乎只有在成为“中国式”的以后,才能被真正地整合或重构到当代中国的节庆体系之中。

要想使当代的中国节庆体系完全整合或重构成为一个“统一”或“一元”的体系,几乎是不可能的,也大可不必。可以预期,当代中国节庆体系的整合与重构的动态过程将会长期延续下去。如果中国社会的未来能够始终在自尊、理性、开放和现代化的趋势下运行,则中国节庆体系的文化价值和社会功能的多样性与多元性特征,也就将得到进一步的尊重和发展。几大“板块”或系列的结构关系将长期并存,这是因为不同“板块”或系列的节庆背后是人和人群,而人和人群的亚文化永远也不会被统死。即便总有统一思想和价值观的运作,即便某个节庆系列、某个“板块”在某一个时期可能更为突出或更加引人注目,但归根结底,中国当代节庆体系的多样性结构已经是一个很难改变的现状。创造、享有和不断实践着各种节庆活动的民众,对节庆基本上是采取合理主义和实用主义的立场与态度。绝大多数的人们都不把不同系列节庆间的关系看做是绝对不可沟通的,在现实生活里人们游刃有余地穿梭往来于不同的节庆系列之间。即便是较为激进和较多热衷于“洋节”的大学生们,每逢春节也是很愿意享受政府提供的学生票和“春运”等优惠政策安排回家团圆的。笔者倾向于认为,对当代中国社会与文化生活中不同节庆“板块”或系列并存互动的基本事实和现状,不必只将其看做“问题”或“困难”,同时还可把它看做“资源”和“财富”,现当代中国社会文化的建设可从此类多样

性的结构中持续不断地获得重要的启示。因为只有这样,中国现代社会的文化资源共享和健康有序发展才较有可能性。

“问题”只在于节庆体系的不同“板块”或系列之间,如何才能不发生对抗性冲突或导致彼此的文化摩擦。从这个意义上说,当代节庆体系的整合与重构确实是一个值得关注和不宜忽视的问题,也是中国当前非常重要的社会及文化问题。问题的焦点不是要用某个系列或“板块”取代另一个,也不是简单裁定哪个系列的价值更高,或哪个是“迷信”,哪个是“崇洋媚外”,哪个是“意识形态”,而是究竟应该如何才能顺应社会的发展、时代的变迁和人民的需求,使得各个系列或“板

块”间的互动关系迈向良性、健康的轨道。如果某个系列的某个节庆被人民放弃了,那也应是一个自然的过程,应该是由民众自主选择淘汰或拒绝的结果(像“愚人节”,无论少数低俗的媒体人如何炒作,就是没有多少公众响应),而不应是出于“运动”或行政“暴力”的结果。

探讨当代中国节庆体系的整合与重构问题,同时,也就是要探讨如何理解当代中国社会里传统文化、国民文化、外来文化的彼此关系及其与现代化进程中生活方式变迁有关的一系列重大的理论与实践问题,进而在多元性和多样性节庆文化资源的基础上,为中国人民的生活幸福和中国文化的创造性活力贡献力量。

《民间文学论坛 总目录》征订启事

《民间文化论坛》的前身——《民间文学论坛》,创刊于1982年,是国内惟一的、国家级的以民俗学、民间文学为研究对象的理论刊物,1999年初改名为《民间文化》。2004年6月,在中国民协和学苑出版社的共同努力下,恢复为学术性双月刊,改名为《民间文化论坛》,即本刊。

从1982年到1998年,凡17年《民间文学论坛》团结了海内外一大批民俗学、民间文学工作者,发表了一大批优秀作品,对中国民俗学、民间文学的学科建设乃至世界民间文化研究做出了重要贡献。

《民间文学论坛》17年刊登的研究成果,至今仍不断为海内外学界所引用。但由于时隔太久,整套刊物在许多图书馆已很难查到,个人收藏更常常有限。为了给研究者提供一个囊括该刊17年的全部文章目录,我们整理出版了《民间文学论坛 总目录》,内容包括文章名、作者名、刊载的期、页号。

因17年中栏目设置多有变化,此次整理未按文章内容重新分类,只将每一年的总目录依照顺序编排,从中可以见出从《民间文学论坛》到《民间文化论坛》的发展轨迹。相信这本《民间文学论坛 总目录》,可以成为民间文化研究者案头一本小小的工具书。

《民间文学论坛 总目录》每册人民币8元,免收邮费。凡有意购买者请汇款到学苑出版社邮购。

银行汇款:农行北京崇文支行营业室 账号:11-200801040007956

开户名称:学苑出版社发行部(学苑出版社发行部前不需加“北京”二字)

邮局汇款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2号院1号楼 邮编:100078

收款人:学苑出版社发行部(港币、美元请按上述地址并写明许力小姐收)

请在汇款单附言中写明您的详细地址及“购《民间文学论坛总目录》×册”。

《民间文化论坛》编辑部